

120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文件

广电办发〔2019〕44号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关于开展2019年 “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共筑中国梦”主题 原创网络视听节目征集推选和展播 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广播电视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持续开展中国梦主题宣传教育，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动网络视听行业守正创新，根据国家广播电视总局《2019年广播电视重点工作分工方案》，现启动2019年“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共筑中国梦”主题原创网络视听节目征集推选和展播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深化中国梦内涵,推出铸魂魄、接地气、聚人气的优秀网络视听作品。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讲好中国故事,注重节目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的统一。通过优秀作品展播,在网络空间唱响讴歌党、讴歌祖国、讴歌人民、讴歌英雄的新时代最强音,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凝心聚力。

二、节目征集范围

(一)展现新中国成立70周年和改革开放40年以来我国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以及各行业、各领域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和发生的历史性变革。

(二)展现中国共产党成立九十多年来的奋斗历程,弘扬党领导人民在革命、建设、改革中创造的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展现新时代中国共产党全面从严治党,保持自身先进性纯洁性的举措和成效。

(三)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展示各行各业涌现出的模范人物和先进典型,挖掘普通中国人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锐意进取、埋头苦干,实现自身价值进而实现社会价值的追梦故事。

(四)弘扬中华民族五千多年文明历史所孕育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展现中国人做人做事中讲仁爱、重民本、守诚信、崇正义、尚和合、求大同的思想理念。展现中国人为优秀传统文化、技艺、风

俗传承发展所做出的努力。

(五)讴歌新时代,展示新风尚,深入挖掘普通中国人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感人故事,讲身边人说身边事,展示出高尚的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激励人们向上向善、孝老爱亲,忠于祖国、忠于人民。

三、活动安排

(一)省局组织节目征集推选(3月1日-5月31日)

1.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广播电视局组织辖区内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单位、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相关行业影视节目制作机构、相关大专院校(院系)积极参与节目征集。

此次节目征集活动分为两大类:剧情类节目与非剧情类节目。其中,剧情类节目包括网络电影(含网络微电影)、网络动画片等,非剧情类节目包括网络纪录片、网络专题片及专业类节目(栏目)等。2018年4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期间创作或首播,与此次活动的主题相契合的网络原创节目,无论是在播的还是专为此次活动创作的均可参与。

2.组织专家团队对征集到的节目进行初评,推选出推荐节目报送总局网络司。

初评标准:征集作品的主题应紧紧围绕“中国梦”主题,导向积极向上,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品应结构清晰、叙事流畅、情节合理,人物形象刻画饱满,故事讲述具有张力,能够使观众产生一定的共鸣。作品应具备精良的声画品质,具有一定的审美水

准,拍摄、构图、选景有想法、有创意,后期剪辑手法流畅、成熟。

鼓励体现网络元素、符合网络传播特性、契合网络媒介平台传播需求的原创作品,鼓励高水平、突破性、探索性的作品创作。

初评时,要坚持宁缺毋滥的原则,推荐契合主题、高质量、高品位的作品,并在规定时间内将推荐节目存储 U 盘(请将推荐节目按推荐目录所示分类集中存储,并附节目推荐表电子版)、推荐节目目录、节目推荐表及版权承诺书(所有表格及版权承诺书都请使用最新版本并按要求填报、盖章/签字,按通知规定时间报送,否则不予受理,如需表格电子版请发电子邮件至 congjunquan@chinasarft.gov.cn 索取)以中国邮政特快专递(EMS)邮寄至以下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2 号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网络司,邮政编码:100866。各省区市推荐节目数量原则上不超过 15 部(辖区内持证机构数量超过 30 家的地区可适当放宽)。

(二)总局对省局推选节目进行评议及优秀节目展播奖励(6月 1 日—12 月 31 日)

总局组织专家委员会对征集到的节目进行评议,推选出优秀节目,组织各网络广播电视台和重点视听节目网站,设立“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共筑中国梦”优秀网络视听节目展播专区,集中播放此次活动推选出的优秀节目。

在优秀作品展播阶段组织和动员辖区内影响较大的视听节目网站参与到展播活动中来,扩大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营造有利

于优秀节目创作的良好环境。

各地应根据实际情况对优秀节目进行相应的资金扶持。

请各省局 2019 年 3 月 15 日前将本局此项活动的具体负责联系人报总局网络司。

特此通知。

附件:1. 剧情类作品目录及推荐表

2. 非剧情类作品目录及推荐表

3. 填表说明

4. 版权承诺书



联系人:丛俊全

联系电话:010-86096141

传 真:010-86095595

抄送：中央直属单位《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相关持证机构。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

2019年2月26日印发



附件 1:

剧情类作品目录

(省级广电行政部门填写)

省级主管部门(盖章):

| 序号 | 作品名称 | 制作机构 | 作品类别 | 作品长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填写说明: 请按节目类别分别填写, 作品长度一栏主要包括时长。

剧情类作品推荐表

推荐单位:

序号:

| | | | |
|------------------|--|------|--|
| 节目名称 | | | |
| 制作机构 | | | |
| 作品类别 | 网络电影(含网络微电影)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动画片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 | |
| 作品长度(集数、时长) | | 首播时间 | |
| 播放网站 | | | |
| 作品权利人(需与版权承诺书一致) | | | |
| 主创人员 | | | |
| 节目主题 | | | |
| 推荐单位意见 | | | |
| 省级广电行政部门初评意见 | | | |

| | |
|--------|--|
| 作品内容簡介 | |
|--------|--|

附件2

非剧情类作品目录

(省级广电行政部门填写)

省级主管部门(盖章):

| 序号 | 作品名称 | 制作机构 | 作品类别 | 作品长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填写说明: 请按节目类别分别填写, 作品长度一栏主要包括时长。

非剧情类作品推荐表

推荐单位:

序号:

| | | | |
|------------------|---|------|--|
| 节目名称 | | | |
| 制作机构 | | | |
| 作品类别 | 网络纪录片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专题片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类节目(栏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 | |
| 作品长度(集数、时长) | | 首播时间 | |
| 播放网站 | | | |
| 作品权利人(需与版权承诺书一致) | | | |
| 主创人员 | | | |
| 节目主题 | | | |
| 推荐单位意见 | | | |
| 省级广电行政部门初评意见 | | | |

| | |
|--------|--|
| 作品内容简介 | |
|--------|--|

填 表 说 明

- 一、本表请使用计算机如实准确填写各项内容。
- 二、本表填报字体请使用宋体 14 号。
- 三、如为专为此次活动创作的节目首播时间及播放网站处请注明专为此次活动创作。
- 四、作品权利人需与版权承诺书一致。
- 五、主创人员需包括导演、编剧、主演，总人数不超过 5 人。
- 六、作品内容简介字数需 500 字以上，省级广电行政部门初评意见需 200 字以上。
- 七、本表前九行及内容简介由推荐单位填写并盖章，第十行由省级广电行政部门填写并盖章。
- 八、表格右上角序号请省级广电行政部门按作品顺序表编号。
- 九、请按“填表说明”的要求，准确、清晰地填写推荐表各栏内容，所有项目都为必填，请勿空白。
- 十、各推荐单位若有不明问题，请联系省级广电行政部门，或通过省级广电行政部门与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网络司联系。
- 十一、该表格所有项目均为必填项，且必须由推荐单位和省级广电部门盖章，否则无效。作品权利人如为机构不可写个人。
- 十二、省级广电行政部门初评意见需包括专家评审意见及推荐理由。

版权承诺书

本单位/本人就授权给参选“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共筑中国梦”主题原创网络视听节目活动的作品（以下简称“授权作品”）

的版权和内容承诺如下：

- 1、本单位/本人保证具有签署本承诺书并履行相应义务的权利和授权，确保参加此次活动不会与其他方权利相冲突。
- 2、本单位/本人保证对授权作品拥有完整独立著作权、版权、邻接权及信息网络传播权及转授权等所有权益，持有相关证明文件或授权文件，并同意将作品在活动期间在网上进行免费展播。
- 3、本单位/本人保证所有授权作品的版权和内容不违反法律法规、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版权以及其他合法权益，对由于授权作品的内容或权利瑕疵引发的争议或权利纠纷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4、本单位/本人保证所有授权作品的相关作品及作者信息真实有效。
- 5、本单位/本人保证所有授权作品没有在多家省局或中央直属单位重复参选，否则视为主动放弃。

承诺单位/人：

（盖章/签字）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非常重要）：

年 月 日

地址：

注：版权方如为个人签字即可，勿盖公章；如为单位盖章即可勿签字。